九江市柴桑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九江市柴桑区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柴安办发〔2020〕37号

关于切实做好强寒潮天气安全防范工作的 紧急.通知

各乡(镇、场、区、处、街道),区安委会、区减灾委各成员单位:据气象部门预测,受强冷空气影响,预计29~30日我区将经历一次寒潮天气过程,伴随有明显的大风、降温、雨雪等天气,过程降温10~11℃,为今年入冬以来最寒冷天气。其中,29日小到中雨,夜间转雨夹雪或雪;29日下午到30日江湖水面和平原河谷阵风可达8~10级;30~31日晴天,最低气温可降至零下3℃~零下4℃,有冰冻。此次寒潮天气风力大、降温幅度大、最低气温低。为切实加强岁末年初安全防范工作,积极应对低温雨雪冰冻天气,有效遏制各类灾害事故,现就有关事项紧急通知如下:

一、强化政治担当,确保责任落实到位

各地、各有关部门必须高度重视强寒潮天气期间安全防范工作,始终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坚持底线思维,层层压实责任,结合低温雨雪冰冻天气期间与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工作特点,迅速安排部署好相关工作,要及时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领导关于近期安全生产工作的指示精神及安排部署,对低温雨雪冰冻的风险分析辨识到位,管控措施制定到位,落实到位,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强化重点监管,确保安全防范到位

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深入推进岁末年初安全生产百日行动"六 大活动",严格安全风险辨识评估和有效管控,严密安全隐患排查 治理,做到防患于未然。**非煤矿山**要突出加强高陡边坡及排土场的 安全检查,及时清除危岩和其他危险物体,及时消除冰冻、雨雪等 恶劣天气可能给矿山道路运输、作业现场管理、设施设备运行维护 等方面带来的安全隐患。 **危险化学品**加强对生产装置、罐区、气柜 等重点部位安全管控,重点排查涉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的危险化学品 生产装置和储存设施的安全风险, 加强动火等特殊作业管理, 确保 防冻、防凝、防火、防爆、防泄漏、防静电等冬季防护措施执行到 位。烟花爆竹要加强烟花爆竹储存、运输、燃放等各环节安全监管。 **工贸企业**要强化冶金、高温熔融金属、粉尘涉爆、涉氨制冷、有限 空间作业等领域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治理。建筑施工要严格落实冬 季施工现场安全措施,严禁恶劣天气强行施工,严防高空坠落、坍 塌、物体打击等事故。交通运输要开展"两客一危一货"、校车、 公交车等重点交通工具以及车站、桥梁等重点设施的隐患排查治 理,严厉查处"三超一疲劳"、非法载客、客货混装等严重违法违 规行为,针对雪后极易出现道路、桥梁等容易结冰等情况,要进一 步加强对交通安全管理,防止出现交通事故,加强对事故易发路段

的巡逻,及时除雪除冰防滑,确保公路安全畅通。消防要深化冬春 火灾防控工作,加大对宾馆饭店、歌舞娱乐、商场影院、景点景区、 养老院、学校、医院、文物博物馆和大型商业综合体等人员密集场 所以及高层建筑、地下空间、"城中村"等高风险场所的安全隐患 排查治理,督促加强防火和燃气安全巡查检查,及时整改消除"三 合一""多合一"等火灾隐患,严防火灾事故。**特种设备**要加强对 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场(厂)内专用车辆以及电梯、锅炉、 压力容器等的隐患排查治理,确保运行安全。油气长输管道企业要 加大隐患排查力度,强化巡线频次和力度,做好极端天气下管道设 施监护工作,严防雨雪冰冻造成管道设施破坏情况。城市建设要加 强危房检查,加强围板、棚架、广告牌等易被雪压风吹的搭建物的 排查,供电、供水、供气等企业要重点检查防寒防冻工作,对重要 线路、设备运行情况实施动态跟踪,对各类保温措施进行检查、修 复,做好冰冻雨雪天气下户外生产、检修安全工作,确保安全生产 及群众生活正常。各类厂房、市场、商场、仓储要严防因冰雪积压 引起的垮塌等事故的发生,做好加固、巡查、撤离等防范工作。森 林防灭火要强化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严格火源管理和野外用 火,出现火情打早打小打了。教育、旅游等其他行业领域也应加强 风险隐患管控治理,严防冰雪低温引发安全事故。

三、强化监测预警,确保灾情救助到位

各地、各有关部门要强化灾害风险防控,加强监测预报预警,密切关注天气变化,及时了解和掌握灾情,落实防范应对措施,提升灾害防范能力;通过广播、电视等多种媒体,广泛进行风险防范、避险逃生知识技能的提示、警示。强化灾情报送管理,坚决防止迟报、漏报、瞒报等问题;提前谋划,扎实做好救灾物资储备工作,

加大防寒防冻救灾应急物资采购力度;认真组织开展灾害风险隐患排查,加强巡查防护,严防极端天气引发次生事故灾害;密切关注灾情变化,及时启动救灾应急响应,迅速下拨救灾资金物资,及时足额发放冬春生活救助资金,确保受灾群众安全温暖过冬;加快推进因灾倒损房屋恢复重建、维修工作,确保春节前满足受灾群众搬入新家的基本条件。

四、强化值班值守,确保应急处置到位

各地、各有关部门要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到岗带班和关键岗位 24 小时值班制度,所有值班人员必须坚守岗位,严禁擅离职守, 一经发现擅离职守的,予以严肃追责;各类应急救援队伍进入临战 应对状态,24 小时待命,一旦发生事故或紧急情况,要及时组织 抢险救援,妥善处置,各救灾物资储备库(点)要时刻保持应急状 态,确保应急期间储备物资能够调得出、用得上、不误事;加强舆 情应对,密切关注舆情动态,第一时间回应社会关切,维护社会稳 定。



抄送: 市安委办,区委办,区政府办,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柯景坤。 九江市柴桑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12月27日印发